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五年第三屆第九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時 間：民國一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10時04分

貳、地 點：新竹市東區林森路231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參、出席董事： 曾國強、陳勝標(委託陳偉鈞出席)、廖佩君、鄭惠芸、陳偉鈞、李增華(視訊參加)、邱奕賢(視訊參加)、楊維如及謝登隆計9席

列席人員：會計主管徐珮宗(視訊參加)、營運管理部經理李泓頡、宏遠證券(股)公司邵詩嫗(視訊參加)

主 席：曾國強董事長　記 錄：李泓頡

肆、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狀況報告

(一) 上次董事會會議記錄已製作完成，經董事長簽章確認後，業已分送各董事收執。

(二) 上次董事會同意通過之各項議案，均依董事會之決議內容及進度執行。

二、財務及營運報告案

(一) 本公司 115 年 7 月營運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 本公司至 115 年 7 月 31 日銀行融資往來現況與營運週轉金充裕性評估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 本公司 115 年 7 月 31 日應收帳款逾期明細表，請參閱附件三。

三、稽核室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報告案：無

四、其他重要報告案

(一) 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報告案：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情事，另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二) 本公司工廠登記地址異動案：本公司前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設立工廠及其代表人任命案」，原規劃工廠登記地址為「新竹市香山區頂福里 9 鄰景觀大道 252 號 4 樓之 7」，嗣經就實際營運需求、空間使用及工廠登記申請條件等綜合評估後，實際登記地址調整為「新竹市香山區頂福里 9 鄰景觀大道 252 號 4 樓之 9」，工廠代表人仍由董事長曾國強擔任，其餘原董事會決議事項不變，特提董事會報告。

伍、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上次會議無保留討論事項。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擬投資酈天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案

說 明：

一、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及再生能源事業布局，擬辦理投資酈天永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案相關投資規劃、增資方案、資本市場推動時程及預期效益，詳如附件五。

三、本案業已委託瑄澔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投資價格之合理性進行評估，出具之意見書詳如附件六。

四、擬提請董事會同意授權董事長以投資金額新台幣陸仟萬元以內全權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文件。

五、本案經第二屆第八次審計委員會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本案出席人員董事曾國強董事長、陳偉鈞董事、廖佩君董事及鄭惠芸董事，依董事會規範規定，

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六、提請討論。

決　議：本案除曾國強董事長、鄭惠芸董事、廖佩君董事及陳偉鈞董事關係到自身利益，故依法予以迴避外，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李增華提醒：本案涉及利益關係之投資案，未來與委託單位或其他利害關係人進行相關交易及執行時，請相關單位務必提高注意，確實留存交易及決策紀錄，並依相關法令落實必要程序及資訊揭露規範，以確保交易之合規性及程序完整。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民國一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 10 時 11 分

聚賢研發股份有限公司